

泰山学院

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评建办公室

泰院评建办〔2024〕8号

关于撰写学校审核评估自评报告的 补充通知

各部门：

自评报告是审核评估工作的重要组成部分，是学校自评自建工作，尤其是对学校办学定位、培养目标、教育教学改革和培养效果的全面总结。它不仅反映学校对自身教育教学工作的认识，也反映学校的自评自建情况。为切实做好新一轮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自评报告的撰写工作，深化各部门对评估指标体系与内涵的认识和落实，5月17日，学校召开了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工作推进会。根据会议精神，为切实做好审核评估自评报告的撰写工作，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一、撰写主要内容

请各部门按照任务分工，围绕审核评估审核重点（三级指标）进一步开展自我评估，深入分析工作规划、思路、举措和实施效

果，提炼工作亮点和特色，准确查找存在的问题和薄弱环节，并针对性地制定整改目标和整改措施。

二、撰写工作要求

1. 自评报告是对学校本科教育教学工作的全面总结，是评估专家对学校开展审核评估的主要依据之一，各部门要高度重视此项工作。通过自评报告撰写，全面开展自查、自建、自评、自纠工作，做到以评促建、以评促改、以评促管、以评促强。

2. 自评报告撰写时应注意：一是要围绕审核重点（三级指标），认真阐述本单位是“怎样的工作理念或原则”“怎么做的”（工作举措）、“做得怎么样”（取得的效果）、“做得不好的地方在哪里”“什么原因造成的”“如何改进”等；二是理念到位，优势要找准，特色亮点要突出，要有事实做支撑，问题分析要写透，改进措施要可行；三是可通过必选定量指标达标情况、自选定量指标及常模数据比较情况，阐述本单位在应用型大学建设过程中发挥的作用、实施的举措与成效；四是问题、原因及改进措施不得少于自评报告篇幅的1/3，找准关键核心问题，深入分析产生问题的原因，制定切实可行的改进措施，明确整改的目标与发展方向；五是撰写的材料应逻辑清晰、文稿通顺、数据准确。

3. 自评报告每个审核重点（三级指标）都要有事实和数据作为支撑。自评报告的内容可用图表、框图或结构图示的方式表达，要有必要的数据分析和陈述。相关数据应与高等教育监测国家数

据平台所填报的数据一致；如数据不一致，应提供情况说明。其中，核心数据应达到《普通高等学校本科教育教学工作审核评估实施方案（2021-2025年）》及相关文件规定要求。

三、撰写任务分工

自评报告的撰写工作，涉及到学校各相关部门，需要各部门的协调配合。为便于分工协作，明确职责，有计划有步骤的推进撰写工作，根据前期学校审核评估工作方案，由6个审核评估项目组完成相应部分自评报告撰写工作。

各项目组由分管校领导负责，由相关职能部门牵头，由评建办公室材料撰写组协调。牵头部门负责统筹完成各自的分项工作任务的撰写，配合部门负责提供牵头部门所需的相关数据和材料，评建办公室材料撰写组负责提供相关的撰写资料并进行统筹协调。具体分工见附件1。

四、自评报告提交

各牵头部门请于6月7日上午11点前，将修改完善后的自评报告及支撑材料目录，经单位负责人审核签字后报至办公楼B4005审核评估办公室孙秀娟老师，电子版发至邮箱tsu5686@126.com。

审核评估评建办公室

2024年6月3日

附件 1:

自评报告撰写具体分工

项目组	分管校领导	牵头部门	材料组 协调人	配合部门	负责指标
办学方向与 本科地位组	贾 军	党委办公室(校长办公室、发展规划处、法律事务中心)	于亚楠	党委组织部(巡察工作办公室、党校)、党委宣传部(党委统战部、教师工作部、新闻中心)、人事处(人才工作办公室)、教务处(教学质量监控中心、教师教学发展中心)、学生工作处(招生就业处、武装部)、计划财务处、国有资产管理处、马克思主义学院等	1. 办学方向 与本科地位
培养过程与 质量保障组	魏新江	教务处(教学质量监控中心、教师教学发展中心)	国忠金	学生工作处(招生就业处、武装部)、团委、实验教学管理中心、网络与教育技术中心、教师教育研究院、各二级学院等	2. 培养过程 6. 质量保障

<p>教学资源与 利用组</p>	<p>田杰昌</p>	<p>国有资产管理处</p>	<p>于亚楠</p>	<p>人事处（人才工作办公室）、 教务处（教学质量监控中心、教师 教学发展中心）、科研处（合作 发展处、产教融合服务办公室）、 计划财务处、国际交流合作处 （台港澳事务办公室）、图书馆、 实验教学管理中心、网络与教育 技术中心、体育学院等</p>	<p>3. 教学资源与利用 7.3 保障度</p>
<p>教师队伍组</p>	<p>李 峰</p>	<p>人事处（人才工作办公 室）</p>	<p>于亚楠</p>	<p>党委组织部（巡察工作办公室、 党校）、党委宣传部（党委统战 部、教师工作部、新闻中心）、 科研处（合作发展处、产教融合 服务办公室）、教务处（教学质 量监控中心、教师教学发展中 心）、团委、国际合作交流处（台 港澳事务办公室）、网络与教育 技术中心、实验教学管理中心等</p>	<p>4. 教师队伍</p>

学生发展与成效组	李向影	学生工作处	孙秀娟	党委组织部（巡察工作办公室、党校）、人事处（人才工作办公室）、学生工作处（招生就业处、武装部）、团委、教务处（教学质量监控中心、教师教学发展中心）、国际合作交流处（台港澳事务办公室）等	5. 学生发展 7. 教学成效 (7.3 除外)
办学特色组	张守凤	科研处（合作发展处、产教融合服务办公室）	于亚楠	党委办公室（校长办公室、发展规划处、法律事务中心）、教务处（教学质量监控中心、教师教学发展中心）、学科建设与研究生处、泰山研究院等	8. 办学特色

校对：于亚楠

共印 11 份